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3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是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6年12月31日。因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北证券仍对该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东北证券原委派陈杏根先生和周炜先生担任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2017年8月4日，公司收到东北证券《关于更换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周炜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为继续履行本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义务，东北证券指定王婷婷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周炜先生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本次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杏根先生和王婷婷女士，持续督导至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四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王婷婷女士的简历

王婷婷：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经济学硕士。现任东北证券北京分公司业务总监，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七年。曾先后参与跃岭股份、凯众股份、迪生力等多家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及多家拟上市公司的改制、辅导工作，并主持或参与希尔股份、晨辉科技、华立智能、创至股份邓新三板公司的推荐挂牌工作。